

1. 送呈公司註冊處之文件

隨同本售股章程副本一併送呈香港公司註冊處註冊之文件計有本售股章程附錄四「其他資料」一節「專業人士同意書」一段所述之同意書、本售股章程附錄四「有關業務之其他資料」一節「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副本及賣方之姓名、地址及簡介清單。

2. 備查文件

下列文件由即日起至二零零二年二月八日（包括該日）止期間之正常辦公時間內，於香港中環花園道1號中銀大廈49樓盛德律師事務所之辦事處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公司組織大綱及章程；
- (b) 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編製之會計師報告（全文載於本售股章程附錄一）；
- (c) 購股權計劃之規則；
- (d) 本售股章程附錄四「有關業務之其他資料」一節「重大合約概要」一段所述之重大合約；
- (e) 本售股章程附錄四「其他資料」一節「專業人士同意書」一段所述之同意書；
- (f) 公司法；
- (g) 本售股章程附錄三所述由Conyers Dill & Pearman, Cayman編撰概述開曼群島公司法及稅務若干方面之函件；
- (h) 本售股章程附錄四「董事及專家之其他資料」一節「服務合約詳情」分段所述之服務協議；
- (i) 本售股章程附錄二所述由西門（遠東）有限公司編製有關物業權益之函件、估值概要及估值證書；及
- (j) 天年生物工程截至二零零一年六月三十日止三個年度之經審核備考合併財務報表。